**扬州市职业大学关于校门人脸信息采集的告知书**

**亲爱的师生：**

您好！为提升校园安全管理水平，保障全体师生的学习、工作与生活环境，学校将在各校门处启用人脸识别系统，对出入人员的人脸信息进行采集。现将相关事宜向您详细告知，请您仔细阅读，并给予理解与支持。

**一、采集目的**

1.  保障校园安全：通过识别出入人员身份，有效阻止无关人员进入校园，降低安全风险，确保校园内人员和财产安全，为师生营造安全有序的学习和工作环境。

2.  优化门禁管理效率：相比传统的身份验证方式，人脸识别技术能实现快速通行，减少人员在门口的等待时间，极大提高校门通行效率，提升您的校园生活体验。

**二、必要性论证**

1.  校园安全形势的迫切需求：随着校园规模的不断扩大和人员流动的日益频繁，传统门禁管理方式存在一定局限性，难以快速准确地对人员身份进行识别和管控。人脸识别技术作为先进的生物识别手段，能为校园安全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撑。

2.  提升管理效率与服务质量：实现自动化、智能化的门禁管理，减轻安保人员工作负担，使其能够将更多精力投入到校园安全巡逻和应急处理等重要工作中。同时，也有助于学校更精准地掌握人员出入情况，为校园管理决策提供数据支持 ，进一步提升校园管理服务水平。

**三、告知义务说明**

1.  信息收集范围：仅采集您的面部图像信息，不会涉及其他敏感个人信息，如指纹、虹膜、基因等。

2.  存储方式：采集的人脸信息将存储于校内专门的安全服务器，确保数据安全，超过期限后，将按照相关规定对数据进行删除。

3.  使用方式与用途：仅用于校门出入身份验证和校园安全管理。

**四、获取书面同意**

1.  为保障您的合法权益，确保您充分了解人脸信息采集相关事宜，我们诚挚邀请您认真阅读本告知书内容。若您无异议并同意学校采集您的人脸信息用于校门出入管理，请在《扬州职业技术大学校门人脸采集登记审批表》中的已阅读人脸信息采集告知书一栏填写“同意”。

2.  请您将填写好的同意书交至所在学院（部门）盖章，由学院（部门）统一收集整理后交至学校保卫处。如有特殊情况，请与保卫处联系（联系电话：87090510）。

3.  若您不同意采集人脸信息，您仍可通过出示电子校园卡、学生证等有效证件的方式正常出入校园，但可能会在门禁通行效率上受到一定影响。

我们深知个人信息保护的重要性，将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学校规定，采取切实有效的安全保护措施，保障您的人脸信息安全。如有任何疑问或建议，欢迎随时与我们联系。感谢您对学校工作的支持与配合！

 扬州职业技术大学

 保卫处